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主要内容: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6日披露了《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2),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第三大股东,以下简称“福建省盐业”)计划自本次增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0,000元,增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2.60元/股。

●相关风险提示: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增持计划披露的价格区间,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到位,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增持计划实施进展:截至2021年4月6日,本次增持计划期间过半,福建省盐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17%,增持均价为2.11元/股,增持金额为1,055,248.43元。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公司于2021年4月6日收到福建省盐业出具的告知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现将福建省盐业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本次增持主体为福建省盐业,为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系公司第三大股东。本次增持前,福建省盐业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55,505,0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7440%。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福建省盐业对公司的实际经营充满信心,预测公司未来有良好的可持续发展。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的无限售流通A股股份。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0,000元,增持方式包括

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

4、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 2.60 元/股。

5、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为公告日起 6 个月之内完成。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6、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为福建省盐业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1、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截至 2021 年 4 月 6 日,福建省盐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17%,增持均价为 2.11 元/股,增持金额为 1,055,248.43 元。目前,其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 156,005,0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7657%。

2、增持未过半的原因

截至 2021 年 4 月 6 日,原定增持计划期间已经过半,增持主体实际增持数量及金额均未过半。

经向福建省盐业了解,其增持未过半的原因主要是基于增持计划 6 个月实施期间的整体考虑,计划按其资金情况来统筹实施增持股份,目前正在落实相关资金安排,以确保增持事宜按计划实施完成。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1、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增持计划披露的价格区间,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2、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到位,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增持过程如出现以上风险,将及时披露应对措施。

五、其他事项

1、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将持续关注福建省盐业增持公司股票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4 月 6 日